



# 簡明綜合收益表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三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b>收入</b>			
石油及天然氣銷售	3	1,730	3,984
再生塑料銷售	3	229,933	196,271
其他收入		963	4,525
		<b>232,626</b>	<b>204,780</b>
<b>開支</b>			
再生塑料銷售成本		224,326	190,295
勘探、維修及保養開支		627	713
折舊、消耗及攤銷		866	1,593
銷售、營銷及分銷成本		632	1,960
其他經營開支		1,565	1,293
行政開支		31,253	20,452
股權結算購股權開支		26,567	-
		<b>285,836</b>	<b>216,306</b>
<b>經營虧損</b>		<b>(53,210)</b>	<b>(11,526)</b>
出售可供出售投資之收益		-	51,107
應收貸款減值虧損		(1,752)	-
可供出售投資減值虧損		(29,283)	-
<b>除稅前(虧損)/利潤</b>	4	<b>(84,245)</b>	<b>39,581</b>
所得稅抵免/(開支)	5	1,077	(53)
<b>本期間(虧損)/利潤</b>		<b>(83,168)</b>	<b>39,528</b>
<b>攤佔：</b>			
本公司股東		(82,989)	40,462
非控股權益		(179)	(934)
		<b>(83,168)</b>	<b>39,528</b>
<b>本公司股東應佔每股(虧損)/盈利</b>	7		
— 基本(港仙)		(2.49)	1.19
— 攤薄(港仙)		(2.49)	1.19

## 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三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本期間(虧損)/利潤及本期間全面(虧損)/收益總額	<b>(83,168)</b>	39,528
攤佔：		
本公司擁有人	<b>(82,989)</b>	40,462
非控股權益	<b>(179)</b>	(934)
	<b>(83,168)</b>	39,528

#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三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附註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87,447	86,767
無形資產	8	2,308,401	2,308,800
商譽		5,101	5,101
遞延稅項資產		8,522	7,543
<b>非流動資產總額</b>		<b>2,409,471</b>	<b>2,408,211</b>
<b>流動資產</b>			
可供出售投資	9	93,708	-
存貨及供應物		1,914	-
貿易應收賬款	10	10,230	6,589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52,890	201,727
可退回稅項		47	47
銀行結餘及現金		19,769	207,816
<b>流動資產總額</b>		<b>278,558</b>	<b>416,179</b>
<b>流動負債</b>			
貿易應付賬款	11	7,834	162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12,742	14,803
<b>流動負債總額</b>		<b>20,576</b>	<b>14,965</b>
<b>流動資產淨額</b>		<b>257,982</b>	<b>401,214</b>
<b>總資產減流動負債</b>		<b>2,667,453</b>	<b>2,809,425</b>
<b>非流動負債</b>			
遞延稅項負債		565,558	565,656
資產退用承擔		2,301	2,301
<b>非流動負債總額</b>		<b>567,859</b>	<b>567,957</b>
<b>資產淨值</b>		<b>2,099,594</b>	<b>2,241,468</b>
<b>權益</b>			
股本	12	324,152	340,826
儲備		1,778,372	1,903,393
本公司股東應佔權益		2,102,524	2,244,219
非控股權益		(2,930)	(2,751)
<b>權益總額</b>		<b>2,099,594</b>	<b>2,241,468</b>

#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 本公司股東應佔

	股本	股份溢價	庫存股份	資本儲備	匯兌儲備	購股權儲備	認股權證儲備	累計虧損	總計	非控股權益	權益總額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340,826	2,288,522	(10,556)	403,851	357	42,216	3,263	(824,260)	2,244,219	(2,751)	2,241,468
本期間虧損及本期間全面 虧損總額	-	-	-	-	-	-	-	(82,989)	(82,989)	(179)	(83,168)
購回股份	(16,674)	(68,599)	-	-	-	-	-	(85,273)	-	-	(85,273)
股權結算購股權	-	-	-	-	-	26,567	-	-	26,567	-	26,567
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324,152	2,219,923	(10,556)	403,851	357	68,783	3,263	(907,249)	2,102,524	(2,930)	2,099,594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340,826	2,288,522	(10,556)	403,851	357	42,216	3,263	(520,939)	2,547,540	(8,485)	2,539,055
本期間利潤及本期間全面 收益總額	-	-	-	-	-	-	-	40,462	40,462	(934)	39,528
資本投入	-	-	-	-	-	-	-	-	-	6,284	6,284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340,826	2,288,522	(10,556)	403,851	357	42,216	3,263	(480,477)	2,588,002	(3,135)	2,584,867

#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三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經營業務(所耗)／所得現金淨額	(23,924)	4,348
投資活動(所耗)／所得現金淨額	(78,850)	52,777
融資活動所耗現金淨額	(85,273)	—
	<hr/>	<hr/>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增加淨額	(188,047)	57,125
期初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07,816	168,861
	<hr/>	<hr/>
期末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9,769	225,986
	<hr/>	<hr/>



## 1. 編製基準

本集團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之適用披露條文以及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而編製。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應與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一併閱讀。

## 2. 主要會計政策

除採納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由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之新訂或經修訂及與本集團財務報表有關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外，編製該等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政策與編製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所採用者相同。

採納新訂或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本集團於本會計期間或過往會計期間之業績或財務狀況並無重大影響。

## 3. 分部資料

本集團已識別以下可呈報分部：

- (a) 再生塑料－從事採購、加工及銷售再生塑料；及
- (b) 石油及天然氣銷售－從事天然氣及石油勘探、開採及銷售。

#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3. 分部資料(續)

	分部收入		分部經營(虧損)/利潤			
	截至六月三十日		截至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止六個月			
	二零一三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銷售再生塑料	229,933	196,271	381	(1,567)		
銷售石油及天然氣	1,730	3,984	(2,077)	828		
	<b>231,663</b>	<b>200,255</b>				
未分配開支			<b>(55,982)</b>	(10,787)		
經營虧損			<b>(57,678)</b>	(11,526)		
股權結算購股權開支			<b>(26,567)</b>	-		
出售可供出售投資之收益			-	51,107		
除稅前(虧損)/利潤			<b>(84,245)</b>	39,581		
	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再生塑料	石油及天然氣	總計	再生塑料	石油及天然氣	總計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分部資產	64,683	2,408,944	2,473,627	56,184	2,411,080	2,467,264
遞延稅項資產			8,522			7,543
未分配資產			205,880			349,583
總資產			<b>2,688,029</b>			<b>2,824,390</b>
分部負債	15,349	2,402	17,751	7,234	2,463	9,697
遞延稅項負債			565,558			565,656
未分配負債			5,126			7,569
總負債			<b>588,435</b>			<b>582,922</b>



#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3. 分部資料(續)

本集團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及其非流動資產(遞延稅項資產除外)按下列地區劃分：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		非流動資產	
	截至六月三十日		於二零一三年	於二零一二年
	止六個月		六月三十日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三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經審核) 千港元
香港(註冊營業地點)	229,933	196,271	6,569	6,657
美國	1,730	3,984	2,394,380	2,394,011
	<b>231,663</b>	<b>200,255</b>	<b>2,400,949</b>	<b>2,400,668</b>

## 4. 除稅前(虧損)/利潤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三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本集團之除稅前(虧損)/利潤乃經扣除/(計入)：		
折舊、消耗及攤銷	866	1,593
和解訴訟之賠償	-	(1,781)
匯兌虧損淨額	625	800
有關土地及樓宇之經營租賃開支	3,125	2,578
應收貸款減值虧損	1,752	-
可供出售投資減值虧損	29,283	-
股權結算購股權開支	26,567	-

#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5. 所得稅抵免／(開支)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三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即期稅項－香港利得稅	—	(47)
遞延稅項	1,077	(6)
	<u>1,077</u>	<u>(53)</u>

本期間之估計應課稅利潤已按16.5% (二零一二年：16.5%)之稅率計提香港利得稅。海外利潤之稅項乃就本期間內估計應課稅利潤按本集團經營業務之國家之現行稅率計算。

## 6. 股息

董事不建議就本期間派發中期股息(二零一二年：無)。

## 7. 每股(虧損)／盈利

### (i) 每股基本(虧損)／盈利

每股基本(虧損)／盈利乃根據本公司股東應佔虧損82,989,000港元(二零一二年：利潤40,462,000港元)及期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3,337,860,000股(二零一二年：3,408,263,000股)計算。

### (ii) 每股攤薄(虧損)／盈利

每股攤薄(虧損)／盈利乃根據本公司股東應佔虧損82,989,000港元(二零一二年：利潤40,462,000港元)及期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3,338,123,000股(二零一二年：3,409,364,000股)計算，該股數乃經調整以反映就行使購股權之潛在攤薄作用股份263,000股(二零一二年：1,101,000股)之影響。

## 8. 無形資產

	石油及天然氣 加工權利 千港元
<b>成本</b>	
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	2,818,920
<b>累計攤銷及減值</b>	
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	112,320
年內攤銷	1,385
減值	396,415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 期內攤銷	510,120 399
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	510,519
<b>賬面淨值</b>	
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	2,308,401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308,800

無形資產指於美國猶他州之石油及天然氣加工權利。無形資產乃於開始石油及天然氣商業生產後採用生產單位法按探明總儲量進行攤銷。

## 9. 可供出售投資

	於二零一三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按公平值		
－於香港上市	93,708	—

#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10. 貿易應收賬款

根據發票日期計算，貿易應收賬款之賬齡分析如下：

	於二零一三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少於90日	<u>10,230</u>	<u>6,589</u>

## 11. 貿易應付賬款

根據發票日期計算，貿易應付賬款之賬齡分析如下：

	於二零一三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少於90日	<u>7,834</u>	<u>162</u>

## 12. 股本

	於二零一三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股份數目 千股	千港元	股份數目 千股	千港元
法定： 每股面值0.1港元之普通股	<u>200,000,000</u>	<u>20,000,000</u>	<u>200,000,000</u>	<u>20,000,000</u>
已發行及繳足：				
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 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	3,408,262	340,826	3,408,262	340,826
購回股份	(166,743)	(16,674)	-	-
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3,241,519</u>	<u>324,152</u>	<u>3,408,262</u>	<u>340,826</u>

## 13. 財務資產之公平價值

下表提供於初始確認後按公平價值計量之財務資產分析，並根據其公平價值可觀察程度歸類為第一級別。概無於初始確認後按公平價值計量之財務資產歸類為第二及三級別，兩個年度內均無在第一及二級別間的轉移。

第一級別的公平價值計量乃活躍市場內相同資產或負債之未經調整市場報價。

第二級別的公平價值計量乃計入第一級別之報價以外可直接(即其價格)或間接(即由價格)就資產或負債觀察的輸入資料。

第三級別的公平價值計量源自並非以可觀察市場數據為基礎之資產或負債輸入資料(不可觀察的資料)的估值方法。

	二零一三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第一級別 財務資產		
可供出售投資—上市股本證券	<b>93,708</b>	—

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第二及第三級別之財務資產。

## 14. 資本承擔

	於二零一三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已批准但未簽約：		
建議收購一間附屬公司	<b>9,476</b>	9,345
已簽約但未撥備：		
猶他州油氣田之發展成本	<b>2,391</b>	5,302
	<b>11,867</b>	14,647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業績及業務回顧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本集團錄得綜合營業額231,663,000港元(二零一二年：200,255,000港元)，期間本公司股東應佔虧損為82,989,000港元(二零一二年：盈利40,462,000港元)，每股基本虧損為2.49港仙(二零一二年：每股盈利1.19港仙)。每股虧損乃基於二零一三年上半年已發行3,337,860,000股股份加權平均數計算。

綜合營業額主要由銷售石油及天然氣及銷售再生塑料業務所貢獻。期間毛利由二零一二年7,903,000港元下跌至6,156,000港元，主要是由於天然氣生產及銷售下降所致，毛利率為2.7%(二零一二年：3.9%)。

期內虧損83,168,000港元(二零一二年：利潤39,528,000港元)主要因股份結算購股權開支及可供出售投資之減值虧損所致。

於二零一三年三月，本公司與若干債務人訂立和解協議(「和解協議」)。根據和解協議，債務人同意不可撤銷地解除已抵押上市證券並將其交付予本公司。故此，已抵押上市證券分類為「可供出售投資」。於本期間，可供出售投資之減值虧損29,283,000港元已按「市值計算」會計原則計提撥備。

## 業務回顧

### 再生塑料業務

於本期間，本集團全力應對中國再生塑料市場大幅波動、國內經濟疲弱及經濟發展減速帶來的挑戰。然而，通過優化再生塑料原料結構、大幅拓展市場份額及加強在主要市場的發展強度等措施，本集團傾力消除市場的負面影響。

再生塑料業務於期間為本集團貢獻超過99%的綜合營業額及經營業務現金流量。再生塑料銷售的綜合營業額由二零一二年的196,271,000港元增加17%至期間229,933,000港元。

### 石油及天然氣業務

本集團目前擁有猶他州油氣田100%所有權權益。

猶他州油氣田有四(4)口頁岩氣生產井，二零一三年上半年生產約12,738,000立方英尺的頁岩氣，並銷售予Anadarko的中游經營業務。另一方面，三(3)口石油生產井本期間生產石油約3,418桶。Plains All American Pipeline, L.P., USA作為買家，收集本集團於猶他州油氣田所產原油。

### 石油及天然氣生產活動產生之支出

於本期間，並無開展任何勘探活動。一(1)口井正在根據猶他州土地管理局的規定進行填堵。期間開發及開採活動產生的開支合共約為2,900,000港元。

於本期間，猶他州油氣田已獲得可持續的油氣產量。

### 前景

鑑於美國過去一年天然氣價格嚴重偏低，令本集團之天然氣銷售收益處於較低水平。管理層已採取適當措施以暫時放慢在猶他州的油氣開採活動，並考慮動用猶他州油氣田的餘下資金及部份內部資源投資美國德薩斯州的若干潛在原油開發項目，從而為本公司股東獲取最大回報。儘管近期美國天然氣價格有所下調，天然氣的中長期發展前景仍依然樂觀。

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七日，本集團與Levant Energy Limited（「賣方」，為一名獨立第三方）訂立股份收購協議（「買賣協議」），以收購Timan Oil & Gas plc之105,636,001股股份（「銷售股份」）。根據目前可獲得的資料，本公司預期銷售股份將佔第一期收購完成後Timan Oil & Gas plc（「目標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的23.10%，假設重組在第一期收購完成之前完成。假設銷售股份將佔緊隨第一期收購完成後目標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數目不少於23.79%，買賣協議中訂明之總代價為105,636,001美元（相當於約823,960,808港元），而倘實際持股百分比低於23.79%，則須按比例調減代價。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另外根據買賣協議，本集團於完成第一期收購之一年內，可以行使選擇權，斥資共300,978,500美元(相當於約2,347,632,300港元)購入目標公司股份權益增至63.05%。

目標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目標集團」)透過多間俄羅斯附屬公司持有四項主要資產，包括在俄羅斯的兩個陸上油田及在俄羅斯里海的兩個海上勘探區塊。目標集團持有在該等油田及勘探區塊進行勘探、勘測及生產油氣所需之有效地下礦藏使用許可證。該等資產及地下礦藏使用許可證之所有權仍有待本集團開展進一步盡職調查。

兩個現有陸上油田中的Nizhnechutinskoy油田擁有1.18億桶證實(1P)石油儲量、2.84億桶證實及概略(2P)石油儲量以及6.09億桶證實、概略及可能(3P)石油儲量。Nizhnechutinskoy油田目前處於生產初期，已準備進入油田全面開發階段。董事認為，大量的已確認石油儲量以及附近良好的石油生產配套設施(包括鄰近的管道、鐵路、主幹道、供電及其他配套服務設施)為目標集團兩個現有陸上油田未來之開發及生產奠定了有利的基礎。

###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資本架構

本集團一般透過發行新股及內部資源維持其營運。於期間結算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銀行借款(二零一二年：無)。本集團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之現金及銀行結餘由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208,000,000港元減少至約20,000,000港元，主要由於期內購回本公司股份及就收購目標公司支付部分代價所致。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流動比率(按本集團流動資產除以流動負債計算)減少至13.54(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7.81)。

本期間內，本集團主要以美元、人民幣及港元或營運附屬公司當地貨幣進行業務交易。董事認為，本集團並無重大外匯波動風險，相信毋須對沖任何匯兌風險。然而，管理層將持續監察外匯風險，並將於未來採取任何其視為合適之審慎措施。



### 訴訟和解

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晉泰投資有限公司(「晉泰投資」)，於二零零九年十月二十七日在香港高等法院發出一份申索書，就有關黃秋鵬及Ung Phong(作為擔保人)因違反於二零零六年七月二十九日與晉泰投資簽訂之協議項下之利潤保證索償共計約9,830,000歐元。除此，晉泰投資亦針對彼等及陳雪梅(黃秋鵬之妻子)，要求法院發出聲明：

- (i) 有關5,000,000股本公司股份(「相關股份」)，登記人為陳雪梅，相關股份乃作為於二零零七年本集團收購50%歐洲資源中國有限公司股份權益之部分代價而發行，而黃秋鵬為相關股份之唯一實益擁有人；
- (ii) 晉泰投資對相關股份可享有執行有關判決之權利。於二零一一年八月十一日，本集團成功取得香港高等法院判決及聲明(連同法律費用)，有關陳雪梅名下6,000,000股本公司普通股(其中已包括本公司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九日發行之1,000,000股紅股)，黃秋鵬屬相關股份之唯一實益擁有人。

本集團已於二零一三年七月取得法院判令出售該等6,000,000股普通股及將盡快執行黃秋鵬應付本集團9,833,000歐元(相等於約94,927,600港元)(連同利息)之判決。

###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僱員數目約為60人。僱員之薪酬組合仍維持於具競爭力之水平，包括每月薪金、強制性公積金、醫療保險及購股權計劃；其他僱員福利包括膳食及交通津貼以及酌情花紅。

###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規定之其他資料 董事之股份及相關股份權益

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各董事及其聯繫人士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可換股債券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登記於由本公司所存置登記冊之權益，或根據上市公司董事買賣證券的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之權益如下：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好倉

(A) 本公司每股面值0.10港元之普通股

董事姓名	透過下列身份 持有之股份數目		持有股份 總數目	佔本公司 已發行股本 之概約百分比
	實益擁有人	受控法團持有		
黃坤(附註)	—	849,530,000	849,530,000	26.21%
Baiseitov Bakhytbek	6,090,000	—	6,090,000	0.19%
周里洋	3,600,000	—	3,600,000	0.11%

附註：該等股份由Charcon Assets Limited及東日發展有限公司持有，而該等公司則由黃坤先生全資擁有。

(B) 購股權

董事姓名	身份	持有購股權數目	行使期間	行使價 (港元)
黃坤	實益擁有人	3,600,000	05/08/2009-14/07/2019	0.4666
	實益擁有人	6,000,000	09/06/2010-14/07/2019	0.9416
	實益擁有人	9,500,000	01/09/2013-14/07/2019	0.52
Baiseitov Bakhytbek	實益擁有人	18,000,000	05/10/2010-14/07/2019	1.3366
穆罕默德·阿賈米	實益擁有人	10,000,000	01/09/2013-14/07/2019	0.52
羅永德	實益擁有人	10,000,000	01/09/2013-14/07/2019	0.52
黃曉東	實益擁有人	10,000,000	01/09/2013-14/07/2019	0.52
周里洋	實益擁有人	6,000,000	09/06/2010-14/07/2019	0.9416
	實益擁有人	10,000,000	01/09/2013-14/07/2019	0.52
林群	實益擁有人	7,000,000	01/09/2013-14/07/2019	0.52
陳筠柏	實益擁有人	5,000,000	01/09/2013-14/07/2019	0.52
袁秀英	實益擁有人	5,000,000	01/09/2013-14/07/2019	0.52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概無董事及其聯繫人士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之任何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任何權益或淡倉。

## (C) 認股權證

持有人姓名	持有相關股份數目	到期日	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之概約百分比
東日發展有限公司(附註)	384,000,000	24/10/2013	11.85%

附註：東日發展有限公司由黃坤先生全資擁有。

## 主要股東

除上文所披露之若干董事之權益外，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之規定設置之主要股東名冊內載錄已知會本公司擁有本公司相關已發行股本權益之股東如下：

### 好倉

主要股東名稱	身份	持有股份／相關股份數目	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之概約百分比
Charcon Assets Limited(附註)	實益擁有人	839,530,000	25.90%
馬永玲	實益擁有人	672,000,000	20.73%
東日發展有限公司(附註)	實益擁有人	394,000,000	12.15%

附註：Charcon Assets Limited及東日發展有限公司均由黃坤先生全資擁有。

除上述披露者外，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並不知悉任何其他有關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之相關權益或淡倉。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一套不低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規定準則(「標準守則」)之規條，作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行為守則。本公司向所有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確認，所有董事於本期間內一直遵守載於標準守則之規定準則，以及本公司就董事進行證券交易而採納之行為守則。

##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本期間內，本公司根據於二零一二年五月二十二日舉行之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授予董事之購回授權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購回本公司上市股份(「股份」)如下：

交易日期	購回股份數目	已付最高價 (港元)	已付最低價 (港元)	已付總額 (港元)
二零一三年四月二日	49,953,000	0.51	0.40	24,726,735
二零一三年四月三日	57,244,000	0.53	0.49	29,280,320
二零一三年四月五日	58,046,000	0.52	0.495	29,384,480
二零一三年四月八日	1,500,000	0.50	0.495	747,500

於二零一三年四月十五日，所有購回股份均已註銷。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於本期間內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 企業管治常規

董事會致力達致高標準企業管治。

董事會認為，本公司於本期間內一直遵守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條文規定。

## 審核委員會審閱

審核委員會現時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包括林群先生(審核委員會主席)、陳筠柏先生及袁秀英女士。審核委員會與管理層共同審閱本集團所採納之會計準則及慣例，並已審閱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中期業績。

承董事會命  
東方明珠石油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  
羅永德

香港，二零一三年八月二十八日

\* 僅供識別